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考试中心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编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自学考试办公室

2006

中国教育考试 年鉴

CHINA EDUCATION
EXAMINATIONS
YEARBOOK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中国教育考试年鉴

200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考试中心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编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自学考试办公室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教育考试年鉴. 2006/教育部考试中心,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教育部自学考试办公室编. —北京: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2007. 3
ISBN 978-7-81085-942-4

I. 中... II. ①教... ②全... ③教... III. 高等教育—考试制度—中国—2006—年鉴
IV. G642.47-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34958 号

中国教育考试年鉴/2006

组 编 教育部考试中心, 教育部自学考试办公室,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
导委员会办公室
责任编辑 张学兵 阳金洲
封面设计 吕 默

出版发行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东街 1 号 邮 编 100024
电 话 010-65779405 010-65738556 传 真 010-65779405
网 址 Http: //www. cbbip. com
经 销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印 装 北京人卫印刷厂

开 本 890 × 1240 毫米 1/16
印 张 44.625 印张
字 数 1335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3 月第 1 版 200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81085-942-4

定 价: 20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错误

负责调换

编辑说明

《中国教育考试年鉴》是教育部考试中心(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教育部自学考试办公室)编纂的教育考试资料性工具书。它是各级、各类教育考试部门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做好教育考试工作情况的总结,是我国教育考试事业不断改革发展的成果记录。

编纂《中国教育考试年鉴》的目的,是为教育工作者和研究人员提供教育考试方面的文献资料,为教育考试战线沟通信息、交流经验开辟园地,为宣传中国教育考试改革发展成果设立窗口,为热心关注和研究我国教育考试事业的读者提供事实依据。

《中国教育考试年鉴》的内容反映上一年的工作情况。本卷的内容反映 2005 年教育考试的基本情况。

本卷年鉴的基本栏目有:教育部有关领导关于教育考试的重要讲话,教育部考试中心(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教育部自学考试办公室)工作情况和各类教育考试综述,全国教育考试大事记,地方教育考试情况,各类教育考试统计数字,文献选编和附录等。

教育部考试中心(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教育部自学考试办公室)各处(部、室)、中英教育测量学术交流中心、《中国考试》杂志社、梅迪亚图书资料供应中心和地方教育考试机构参加了本卷年鉴的编写和资料收集工作。

在编纂过程中,力求客观、准确、简明。本卷年鉴如有不足和需要改进之处,诚望各方面的专家和读者指出。

编 者
2006 年 12 月

《中国教育考试年鉴》编辑委员会

主任委员：戴家干

副主任委员：李 鹏 应书增 梁育民 刘军谊 罗 民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世晔 王小平 王和军 王建民 刘长占 刘 芃

刘庆思 余仁胜 李光明 张为舟 张 进 周建平

杨 跃 林常青 柳 博 鲁欣正 韩家勋 褚庆军

潘 阳

主 编：杨 跃

责 编：张学兵 阳金洲



省政府副省长孙刚（右三）视察高招录取现场

九、妥善解决高分考生落选问题

2006年高分考生志愿填报总体上比较合理，没有出现严重的“撞车”现象。为解决因“撞车”落榜的高分考生入学深造问题，及时利用省内预留计划，鼓励600分以上高分考生选择本省高校就读。2006年，600分以上文理科落选考生仅有118名，占600分以上考生总数的4.3%，是高分考生落选较少的一年。

十、切实维护考生利益

在录取工作中，江西省高招办始终坚持一切以考生利益为重的宗旨，切实维护考生的利益。2006年省高招办加大了信访接待工作力度，增加了信访接待人员和查询设备，在信访接待处安装了空调，给来访群众提供了舒适凉爽的环境。信访工作人员热情接待、耐心解答、及时处理考生和家长的信访问题，切实为群众排忧解难。不少考生在填报志愿、涂卡等过程中出现的失误和问题，通过信访得到了及时、合理的解决。据不完全统计，2006年信访组共接待考生及家长近万人，受理考生及家长的信访问题156件。许多考生和家长十分感激，给高招办送来了锦旗表达敬意，不少高校也寄来了热情洋溢的感谢信，悬挂在高招录取现场的锦旗达22面。



网上评卷现场



江西省进一步规范艺术类招生考试，图为音乐类专业考试现场

新起点 新跨越

——2005年江西省自学考试工作回顾

2005年,江西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作,在全国考办、江西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的领导下,深入贯彻教育部和省自考委的文件精神,结合本省实际,紧紧抓住发展这一主题,坚持“积极发展,规范管理,开拓创新”的原则,按照“更新观念、转换机制、创新体制、优化环境、聚集人才”的要求,主动适应经济和社会需求,迎来了新的繁荣和可持续发展,为实现江西在中部地区崛起和“和谐创业、富民兴赣”培养了大量实用人才。

一、调整专业结构 发展本科教育

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在高等学校中开展自学考试本科段助学活动的实施意见》,加大在高等学校中开展自学考试本科段助学活动的力度,把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段教育助学活动引入到全省普通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和成人高等学校之中,鼓励和吸引更多的在籍专科生参加自学考试本科。同时,新增实用型本科专业,扩大本科专业规模,满足社会成员对自学考试本科教育的需求。

二、加强考试管理 增强服务意识

进一步完善考试管理规章制度,健全监督检查机制,加强安全保密工作,严肃考风考纪,维护了自学考试良好的质量和信誉。在考场管理中贯彻以人为本的原则,强化服务考生的意识,把考生当作既是管理的对象,又是服务的对象。在预防集体舞弊、严防监考老师与考生串通舞弊和手机舞弊的同时,加

▼江西省政府副省长孙刚(右一)在省自考办主任黄继晏的陪同下巡视考场





▲ 江西省委教育工委书记、省教育厅厅长漆权出席自考工作研讨会

大优化考场服务的力度，既突出国家教育考试的权威性和严肃性，又提高为考生服务的质量。

三、坚持政务公开 保证信息透明

2005年年初针对全国考办考务考籍管理系统进行了两次开发，成功解决了1984年以来3种准考证不同格式的数据整合，一人多证、新老课程计划自动匹配等问题，同时开发了网上审查毕业证书管理模块，经全年二次网上审查，取得了成功。此外，为进一步强化自考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开发了网上成绩查询、网上毕业生信息查询、网上下载考试成绩等网上应用功能，确保了考试成绩发布和毕业证书发放的及时、准确。

四、转变工作作风 深入基层调研

配合国家出台的自考政策和江西自考改革新举措，下基层、进学校，广泛进行调查 research，大力开展自考宣传调研活动，进一步扩大自学考试的社会影响，增强自学考试的吸引力。抽调干部组成调研（督查）组，深入23所高校及全省11个设区市招考办就自考的报名组织、宣传发动及资格证书考试等进行调研和督促检查；同时专门组织高教自考政策“宣讲咨询团”，深入全省36所高校进行了自学考试专题讲座，就考生普遍关心的



▲ 自学考试阅卷现场



“高考直通车”连续开通三年，省高招办组织专家到全省各县（区）中学宣讲高招政策、指导考生复习应考



考生和家長代表參觀錄取現場，了解錄取程序

五、及时公开录取信息 增加招生透明度

省高招办邀请了中央、省、市16家新闻媒体进点作全程采访报道，新闻媒体的记者可以随时进入录取现场进行采访。省高招办通过每批一次的新闻发布会、每日一次的新闻通气会及时发布当天的录取进展情况和有关信息。各院校的投档信息及考生的录取结果同步在“江西高招信息网”、“江西教育网”等网站向社会公布，录取信息每日更新两次，满足了考生及家长对信息的需求。

新闻发布会



坚持新闻发布会制度，图为省教育厅高招新闻发言人在向社会发布高招信息

六、严格招生计划管理 决不超计划录取考生

严格执行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调整、增减计划均使用教育部“全国普通高校招生来源计划网上管理系统”，各类各层次计划执行情况均在教育部、省教育厅的监控下进行。

七、严格执行各层次录取控制分数线 没有录取一个不合格的考生

八、全程接受各界监督

为大力推进高招“阳光工程”，确保公平、公正，录取期间，始终接受纪检监察组的全程监督；始终接受新闻媒体的全程监督；始终接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监督；始终接受群众的社会监督，同时，邀请考生及家长代表巡视录取现场，让当事人既了解真实的高招，又行使监督的权力。



考生和家長送錦旗到錄取現場以表達對省高招辦情系考生、排忧解难的感激之情

江西省高招办认真践行科学发展观 办阳光、和谐的高招

在2006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考试工作中，江西省高招办坚定不移地实施“阳光工程”，认真落实以人为本的理念，全心全意为考生和高校服务，办阳光、和谐的高招。

一、积极推进各项改革

全面实行普通高考网上报名；扩展高考志愿网上填报范围，二本以上批次缺额志愿和三本以下各批次志愿均由往年纸质填报改为网上填报；进一步规范艺术类招生等九项改革顺利实施。

二、认真实施“阳光工程”

13项措施推进高招阳光工程建设：1、严格执行以“六公开”为主要内容的信息公开制度；2、加强招生宣传，开通“高考直通车”到县区中学，全面提高服务质量；3、依法治考，加强招生考试工作人员的培训与管理；4、精心编印《高招政策100问》，免费向全省考生发放；5、综合整治考试环境，加大对团伙舞弊以及利用现代通讯工具作弊的打击力度；6、印发致全省考生的公开信；7、坚持“三个三分之一”的录取原则；8、继续邀请考生家长代表巡视高招录取现场；9、进一步规范全省民办普通高校招生行为；10、严格执行《江西省高招工作人员七条禁令》；11、切实开展“四项重点治理”，重点解决当前招生中存在的突出问题；12、促进“阳光工程”制度化、常态化；13、设立信访接待窗口，优化招生考试服务，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



省高招办积极通过电视台、广播电台、网络视频、报纸、热线电话等各种形式、渠道指导考生科学填报志愿

三、稳步实施高考自行命题

2006年，江西省继续自行命题了普通高考的语文、数学、英语（不含听力部分）3科和三校生高职单独考试的语文、数学、英语、计算机4科试卷。自行命题的指导思想是：遵循教育部颁布的《教学大纲》、《考试大纲》，有助于高等学校选拔新生，有助于中学实施素质教育，有助于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稳步推进，适度创新，有所变化，逐步体现江西省地方特色。

四、进一步完善网上评卷工作

网上评卷严格遵循“坚持标准，统一做法，宽严适度，前后一致”的原则，对考生答卷实行“三评制”，复查面达到100%，抽查数量不低于评卷总数的20%。确保了评分客观准确，给分合理，扣分有据。同时，在评卷过程中做到充分尊重考生的考试成果和创新能力，最大限度地降低评卷误差。

问题进行现场解答。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五、理顺管理体制 发展证书考试

按照教育部的统一规定,江西省自考办顺利接管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部分考务工作,在省自考委、省教育厅的领导下,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部分考务管理工作得以平稳过渡,省自考办严格管理,严肃考风考纪,圆满地完成了一年两次组考工作,维护了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的社会信誉,受到教育部巡视组的肯定和好评。

为发挥设区市招考办的作用,2005年我们把非学历证书考试纳入当地设区市招考办管理范围。设区市招考办与考点学校共同加强了非学历证书考试宣传和生源发动工作,理顺了资格证书考试的管理体制。

2005年江西自考办共组织了31次考试,参加各类考试的考生总数为766,247人次,比2004年371,510人次翻了一番。其中,2005年自学考试报考人数268,259人,比上年增长3.5%;各类证书考试报考人数497,988人,比上年增长4.5倍。主考学校由上年的28所增加到31所,增长11%;开考专业由上年的82个增加到94个,增长15%。取得了学历教育考试稳步发展,非学历教育考试快速增长的好成绩,江西自考在新的起点上实现了新的跨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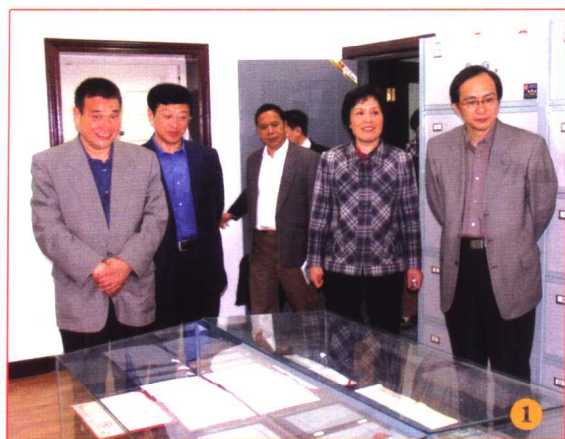


▲ 江西省自考办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



▲ 江西省教育厅副厅长汪忠武(右二)巡视考场

沈阳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沈阳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成立于1991年，是负责沈阳地区各类教育招生考试统一管理的副局级单位，是沈阳市招生考试工作的管理中心、信息中心、研究中心和服务中心。

沈阳市招考办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做好人民满意的招生考试工作为宗旨，秉承“以人为本、考生至上”的价值观，按照“夯实一流基础、建设一流团队、实现一流管理、提供一流服务”的目标，开拓创新，求真务实，不断推进招生考试工作持续稳步发展。沈阳市招考办有多项工作在全国率先或独家开展：创新管理体制机制，实施市政府与各区、县（市）政府签订《考风考纪目标管理责任状》，落实考风考纪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创新安全保密措施，研发、应用市与区、县（市）及考点学校试卷保密室三级联网监控联动报警系统；创新管理手段，研发应用市与区、县（市）及考点学校三级电子联网监控系统，实现“全市网上巡考”，研制开发并应用“招生考试网上指挥系统”和“通用考试分数录入系统”；创新监督机制，建立招生考试联络员制度，并实行了考生及考试工作人员“双向承诺制”；成立了招生考试研究会，科研成果“规范化考试管理模式”、“通用考试分数录入系统”分别获得第三届、第四届全国教育考试创新奖二等奖和三等奖；开展招考文化建设，推进文化管理；创新服务举措，自1998年起开展中、高考“双优”活动，每年直接受益中、高考考生10余万人，并开通考试特服电话96130，考试期间为各类考生提供应急服务。沈阳市招考办先后多次被教育部、辽宁省和沈阳市授予先进集体称号。

- ① 教育部考试中心主任戴家干、副主任刘军谊视察沈阳市招考办。
- ② 教育部考试中心副主任梁育民在沈阳市视察工作。
- ③ 研发应用试卷保密室联网监控联动报警系统，实现市与区、县（市）及考点学校试卷保管保密联网监控联动报警。
- ④ 研发、应用市与区、县（市）及考点学校三级“网上巡考”。
- ⑤ 开通考试应急特服电话96130。
- ⑥ 全国计划单列市、部分省会市第二十二届高招研讨会和全国部分城市第十九届中招研讨会在沈阳隆重召开。
- ⑦ 连续8年开展为考生创造优良环境、提供优质服务的“双优”活动。
- ⑧ 先后多次被教育部、辽宁省和沈阳市授予先进集体称号。



科学发展 开创



辽宁省招考办主任李荣希同志

辽宁省招生考试办公室承担着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研究生招生考试、成人高中等学校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中等职业学校招生、高中反向小综合会考及非学历社会考试等多项招生考试工作。

2006年，辽宁省招考办在省委、省政府、省招考委和省教育厅的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科学发展观，以努力办人民满意的招生考试为目标，以加强招生考试工作队伍建设为基础，以科学化、法制化、规范化管理为手段，以推进现代化技术应用为保障，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坚持公平、公正的招生考试原则，充分发挥招生考试工作为振兴老工业基地选拔、培养人才和推进素质教育等方面的服务功能，取得了显著成效：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全面系统地实施“阳光工程”，顺利实施了高考科目设置改革，对高考录取的方法和程序进行改革，首次顺利实施美术类专业课全省统一考试；在全国率先提出并实施研究生招生复试管理改革方案；开展自学考试开设应用性本科的调研，制定增加自学考试吸引力的政策和措施；规范成人高校招生行为，推进依法治招进程；努力扩大中等职业教育招生规模，推进有利于实施素质教育的高中反向小综合会考；拓展招生考试的服务功能，做大做强非学历教育考试；加大管理力度，确保各类招生考试命题的质量和绝对安全；培训全省招生考试工作人员和考点主考，全面提高招生考试工作队伍素质；强化考风考纪管理，加大应用现代化手段管理考场的力度；加强招生考试宣传工作，努力营造良好的招生考试社会氛围。这些举措对辽宁招生考试事业持续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科学发展无止境，和谐共进须创新。辽宁省招生考试战线的全体同志，决心高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团结一心，求真务实、锐意进取、扎实工作，努力办人民满意的招生考试，不断开创辽宁招生考试工作新局面，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做出贡献。



2006年6月6日，副省长鲁昕在省教育厅厅长张德祥的陪同下，到省招考办检查高考考前准备工作，并通过网上远程监控联动报警系统检查各市试卷保密室。



2006年7月26日，省政协副主席张毓茂带领省政协视察团，在省教育厅副厅长周浩波的陪同下，视察辽宁省普通高校招生录取现场。

和谐共进

辽宁招生考试工作新局面



2006年5月7日，教育部考试中心主任戴家干，副主任刘军谊到辽宁省招考办检查指导工作，并听取工作汇报。



2006年5月17日-19日，辽宁省招考办对全省各市招生考试工作人员和各考点主考进行了全员业务培训。



2006年5月29日，省招考委与省委宣传部联合召开全省招生考试宣传工作座谈会。



2006年2月24日，李荣希主任在全省招考办主任办公会上与各市招考办主任签订年度考风考纪责任状。



2006年9月1日-2日，辽宁省招考办召开学习《江泽民文选》座谈会，领导班子成员和各处室负责人参加。



2006年1月7日，辽宁省首次组织普通高校招生美术类专业课全省统一考试。



2006年1月20日，辽宁省招考办举办全办同志参加的第三届职工趣味运动会，活跃干部、职工文体生活。



在2006年新春联欢会上，省招考办工作人员在表演自编自演的节目。

开拓进取的福建自学考试

目前，福建省在考的自考专业150个，涵盖文、理、农、工、医、教育、经济、管理、政法等学科门类，27所高校承担主考任务，常年自考生15万多人，每年毕业生2万多人；非学历证书考试报名总量达254.5万人。自考为福建省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贡献了3.5个百分点，占全省高校在校生总数的20%，成为福建省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为福建省的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培养了高素质的人才。

2005年以来，福建省考办筹措百万资金表彰奖励一大批优秀自考学生和自考工作者，奖励范围之广、力度之大，均创历年之最。组建第一支自考生代表队参加省大运会，并取得优异的成绩，增强了自考生的荣誉感和社会对自考生的认同感。积极开展自考系列宣传活动，先后举办两次自考推介会；开展自考宣传月活动；组建巡回宣讲团，深入学校和设区市进行宣传咨询。创办《自学考试简报》，宣传政策，交流经验，提供资讯。成功改版《福建自学考试》为《教育与考试》，定位为综合性理论刊物，提高自考的学术层次。争取有关部门支持，为自考毕业生争得与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享有的同等就业待遇，央视一套“朝闻天下”栏目予以正面的报道。



八闽大地再掀自考新浪潮

2006年，福建省考办提出了“发展自学考试，创建和谐考办”的理念，坚持以人为本，民主办考的工作方法。各级考办的办考积极性普遍提高，为考生服务的意识进一步增强，在全省自考系统形成了心系自考、情为考生、谋求发展的良好氛围。

2006年，福建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报考人数首次出现稳中有升，呈现良好的发展势头。



福建考办首次组建自考生代表队参加省大学生运动会

广东省考试中心



2006年“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在我省试验成功



省人大代表视察高考指挥部



宋海副省长视察高考评卷场



普通高考民声热线

广东省考试中心是根据广东省委、省政府有关机构改革决定于2000年7月成立的副厅级事业单位，隶属广东省教育厅管理，承担省招生委员会、省自学考试委员会的日常工作，下设办公室、招考部、自考部、技术部、命题部、制卷部、高考研究部7个部门以及下属企业广东教育考试服务中心，教育部港澳台华侨青年联合招生办公室挂靠广东省考试中心。广东省在招生考试信息化建设和大力实施“阳光工程”方面成效显著。

多年来，广东省重视招生考试信息化建设，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提高工作效率，全方位加强招生考试的科学化、信息化和规范化管理，覆盖报名、填报志愿、考试实时指挥、考场电子监控、英语口语考试、高考评卷、录取等各个主要环节。2006年教育部考试中心在我省进行“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试验并获得成功。现代信息技术手段的广泛应用，增强了信息采集、交换及公开发布的时效，提高了工作效率，减轻了工作压力，有力地保证了招生考试的公开公平公正。

2005年始，为大力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广东省考试中心积极争取省委宣传部的支持，主动加强与新闻媒体联系，切实做好高考宣传。招生考试录取期间，与《南方日报》合作开办了“阳光高考”专栏，及时公开各种招生录取信息。与电台合作开通“民声热线”，为广大考生及家长释疑解惑，排忧解难。由于宣传到位，考生、家长熟悉招生政策，清楚录取程序，信息交换更加顺畅，来信来访大大降低，外界干扰明显减少，打击了非法招生中介的欺诈行为，为“阳光工程”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江西省普通高中 江西省中等学校招



孙刚副省长、省教育厅漆权厅长、王占铭副厅长前往考点看望考务人员



孙刚副省长巡视全省中等学校招生考试考场



孙刚副省长、省教育厅漆权厅长、汪忠武副厅长、王占铭副厅长、省政府办公厅科教处处长严祖逢到省中招办召开“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努力扩大中等职业教育招生规模”的座谈会。

座谈会由漆权厅长主持。参加座谈会的有省教育厅职成处、省中招办负责人，各设区市教育局分管中招工作的局领导和中招办主任，以及江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等11所省属高、中等职业院校的负责同志。

江西省普通高中毕业会考办公室、江西省中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全省普通高中会考和高中阶段学校招生统一考试工作。2005年初中毕业生参加高中阶段学校招生统一考试总人数为61.9万人。普通高中录取新生29.84万人，全省高、中等职业院校共录取新生26.85万人，比上一年增加了4.73万人，增幅达21.39%，超额完成了教育部下达给江西省的中职招生扩招任务，扩招数高于全国平均增长数。全省中考实行统一命题、统一制卷、统一施考，考试科目为思想政治与历史合卷（开卷考试）、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体育，部分设区市开考地生综合科目和理化实验操作。

普通高中毕业会考于2005年1月和6月分两次进行，每次开考9科，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6科由省统一安排，分级组织施考，统一命题、统一制卷、统一考试时间、统一评分标准、分设区市统一阅卷。